

格拉宁的散文步态

□徐鲁

汪曾祺先生曾有一个说法:如果一个国家的散文不发达,就很难说这个国家的文学是发达的。

不能不说,俄罗斯是一个“散文大国”。

一代代俄罗斯诗人、作家、思想家、政论家、传记作家……用各种风格的文笔,试验了散文写作的各种可能。

康·帕乌斯托夫斯基不仅用优美的散文写出了《金蔷薇》《面向秋野》这样的文学评论集,还用同样优美的散文文笔,完成了六卷本自传体长篇小说《一生的故事》。

白银时代的思想家、作家洛扎诺夫,写过一册题为《落叶集》的奇书,书中文字全部由一些零散的随想录和短小的札记片段构成,有的片段甚至只有一行文字,例如:

“人们像花儿一样枯萎,凋零。”
“欧洲文明将毁于侧隐之心。”
有的片段只是几个单词,或者一个观念,例如:
“活得高尚吧。”
“看啊,想啊,吃啊。”
“甚至没有意思……”

这册《落叶集》分为两部,洛扎诺夫把它们分别命名为第一筐、第二筐。

我很喜欢这册包罗万象的散文集,它有着贾植芳翻译的那本《契诃夫手记》的意味。然而,洛扎诺夫并不是把《落叶集》视为散文集,而是当作一部“札记体”长篇小说创作的。

1998年,上海、云南的出版社同时出版过《白银时代俄国文丛》《俄罗斯白银时代文化丛书》两套书。抛开人类群星闪耀时的那种璀璨的思想光华不说,这两套书也像是展开了俄罗斯散文的两片原野,让我们看到了俄罗斯欣欣岁月斑斓多姿的散文形式和异常丰茂的散文生态。

出生于1918年、早已著作等身的俄罗斯老作家达·亚·格拉宁,写过一部名为《探索者》的长篇小说。在散文领域里,他也真的称得上是一位永不疲倦的

“探索者”。

20世纪80年代里,我们这一代读者,大都读过他写的一本传记体小说《奇特的一生》。但格拉宁不认为他写的是“小说”,他说他写的是“文献散文”。

在谈到《奇特的一生》的创作时,他这样说道:

文献散文越来越引起我的兴趣,创作使我厌烦了。您知道,创作归根到底在一定程度上是不真实的,情节归根到底全是想出来的。这一切似乎很自然,是文学中大家通用的方法,近来却使我烦躁,我开始寻找另外的方法来描写生活中最本质的东西。

这本书的主人公柳比歇夫,是一位有着博大精深的专业学问的生物学家,同时又是一位知识面极其广博的“杂家”,是一位一直在思考生命的真谛和人生的意义的思想家、哲学家。

格拉宁是怎样来写这位生物学家“奇特的一生”的呢?

他说:“我不打算通俗地阐述他的思想或衡量他的贡献。我感兴趣的是另一个问题:他,我们同时代的人,一生干了那么多事,产生了那么多思想,这是用什么方法达到的?……柳比歇夫对我最有吸引力的精粹、核心正是这个方法。他的工作方法是一个创举,不问他的其余的工作和研究如何,这种工作方法是独立存在的。”

在这本书中,柳比歇夫通过他的“时间统计法”,对自己进行了研究和试验,试验在读、写、听、思、工作等各方面,一生到底能做多少事情?怎么做?如何让自己力能胜任,而且从容不迫……

生命是由一分一秒、一个个小时、一天天、一月月、一年年……构成的。时间统计,成了柳比歇夫生活的“骨架”。这不仅保证了他的最高工作效率,并且保证了他的最旺盛的生命创造力。

与其说,格拉宁写的是一本生物科学家的传记,不如说,他写的是一本探索生命效率的科学著作。因此,这本书在文

形式上,也充满了奇特的“试验”风格,让我们明白了什么是“文献散文”。

格拉宁说:“文献散文,往往会遇到材料成灾的问题。周围事实那么多,一本本的笔记本都记满了,使你陷入事实的汪洋大海,来不及深入研究,也无法站开一点,从远处通观全貌。文献散文与特写有区别,当然二者之间的界线是相对的,但总有一个界线。文献散文必须是散文,是文学,这一点很重要。文献散文的情节不是设计出来的,不是想出来的,而应当从材料内部去发现它、看到它。主人公也不能简单地加以临摹……”

毫无疑问,这种“文献散文”比我们通常所认识的传记文学,更具难度和探索意义。

尼采曾经说过:阅读一本书时,从一些句子的“步态”,就可以看出这个作者是否疲倦了。

2009年,格拉宁先生90岁时,又出版了一本新书《我记忆中的光怪陆离片段》。令人惊奇的是,如此高龄的老作家了,从他的散文步态里,我们竟然看不出他有丝毫的“疲倦”之意,他对散文文体的试验与探索,仍然是那样的兴致勃勃、充满好奇之心。

这部用短小的片段构成的长篇回忆之书,与洛扎诺夫的《落叶集》可谓一脉相承。只是,格拉宁为每一组“片段”都加了个小标题。

我们且引出一些“片段”,以窥“全豹”。

关于“幸福”,他写道:
我习惯于认为:今天——是我一生中幸福的一天,因为我们度过了大半生,回忆往事美好的居多,瞻望未来寄希望更加美好。

一个人无论多么幸福——回首往事总不免发出一声叹息。

在题为《预言》的一个片段里,他是这样写的:

赫鲁晓夫对尼克松说:
“你们的子孙将生活在共产主义的美国。”

尼克松回答说:
“不,我认为你们的子孙将生活在资本主义的俄国。”

当时是1959年。
种瓜得瓜,种豆得豆!

有许多片段,又如一段段文笔优美的散文诗。例如《秋色》《楸树》《旋律》等等。且看《旋律》这个小片段:

窗外,亮晶晶的雨点滴滴答答地响着,它不单调,很有节奏,构成某种旋律,是的,是旋律。它时而出现,时而消失,非常和谐。听!它的速度在加快,越来越快,突然,舒缓,寂静下来。像音乐中的休止符,这意味着,在蓄积力量。令人迷惑的寂静啊,似在喘息,抑或瞬间沉思。我躺着,听着。这样美的享受,并非在每个音乐会上都能够获得。

还有一些片段,由生活的细节与瞬间触发的感受,而谈到了他的文学经验,兼及社会批评。例如《适度》这个片段:

俄国人的餐桌上琳琅满目,应有尽有:馅饼,沙拉,白菜肉卷,大鱼,大肉。在其他各个方面我们也都一样不知分寸,不懂适度。我教育我的女儿要学会古希腊的规矩:凡事要把握分寸。艺术和文学一向遵循适度。

在诸如《作家》《浪子》这样的片段里,他写的是他的文学观和艺术观,有时是以一些文坛掌故生发开来的。例如《作家》中的一段:

歌德的秘书艾克曼跟随歌德并记下他说的每一句话,最终,出版了一本很厚的书。歌德知道这一点并且帮助他,把自己的思想说出来。与此同时,艾克曼还不停地提出各种问题,歌德不得不回答,从中梳理出自己的观点。艾克曼不仅记录,同时还设法挖掘他的思想,歌德说呀说的,跟随他的不是保镖,而是拿着记事本的秘书。他边走边说。我想,如果有更多的艾克曼,也将会有更多的歌德……重要的是,这不单是被疏漏的话语,而是那些能够引起人们关注和期待的思想。

《我记忆中的光怪陆离片段》这本书的扉页上,写着这样的阅读提示:“本书不属于任何文学体裁……书中以短小的形式,时而尖锐时而委婉的表达,展现了20世纪30年代末至今的社会现实、人的命运……”

如此看来,这也不仅仅是一部风格独特的散文,而是一部《落叶集》式的“札记体”长篇小说。



玄览堂笔记

作家与环境

——从陶渊明搬家谈起

□顾农

陶渊明前后有过好几处住房,给人印象最深的大约是他义熙元年(405年,乙巳年)归隐之初所住的一处,因为他曾兴高采烈地在《归园田居》(其一)里描写过,说是“方宅十余亩,草屋八九间。榆柳荫后檐,桃李罗堂前”。“庭户无尘杂,虚室有余闲”。这应当是他为隐居新建(或在原有基础上改建扩建而成)的一座别墅,其地离普通村民聚居的村落有一定距离,所以诗中又有句道“暧暧远人村,依依墟里烟”——这里没有邻居,或者说,邻居已是“远人”。这一处十分宽敞、幽静、净洁。其周围有他新近经营的田庄,其面积还在不断扩大,他诗里说的“开荒南野际”,“我土日已广”(《归园田居》其二),应指此而言。陶渊明为实现他的隐居梦,做了相当充分的准备,而且现在还还生财有道。之前,他家自然早有住房;相对于新居来说,那里乃是其柴桑故居。

在这别墅里住了没有几年,到义熙四年(408年,戊申),竟不幸遭遇了一场火灾,事后他写过一首著名的《戊申岁六月中遇火》:草庐寄穷巷,甘以辞华轩。正夏长风急,林室顿烦燔。一宅无余宇,舫舟荫门前。迢迢新秋夕,亭亭月将圆。果菜始复生,惊鸟尚未还。中宵窃踰念,一盼周九天。总发抱孤介,奄出四十年。形迹凭化往,灵府长独闲。贞刚自有质,玉石非非坚。仰想东户时,余粮宿中田。鼓腹无所思,朝起暮归眠。既已不遇兹,且遂灌我园。“一宅无余宇”,所有的房子都被夏天里的一把火烧得精光,弄得无处安身,只好暂住在宅门前的舫舟之中。经过这次火灾的打击,陶渊明一家的生活水准明显下降。

陶宅这次火灾的原因他自己没有说起过,其他文献中也没有提到,但可以作出两点推测:其一,这里的建筑材料太不防火了。这在当年自然是一件无可奈何的事情。草屋也自有它的妙处,但就防火而言,隐患实在很大。陶渊明虽然当过好几任官,最后一任是县长,但他不是那种会弄钱的人,所以并无豪宅,房子也只是普通的下砖木上草顶的草屋,一旦遇火,非常难救,何况那一天风又很大;尽管陶渊明住宅附近就有水源,仍然无济于事。更重要的是其二,陶渊明的别墅离村子比较远,这样的环境平时固然安静可喜,而一旦有事,救援的条件很差,对于这一点陶渊明事先大约缺少忧患意识。高雅的隐士往往只考虑远离尘嚣,避开俗人;然而生活中总是存在着大量的世俗的因素,需要有“俗人”帮忙以自救。

估计陶渊明很快就在原地重建了过渡性住房,同时准备搬家。《戊申岁六月中遇火》一诗当是临时住房尚未建成、只好暂住在船上时候写的,所谓“惊鸟尚未还”正是他本人的写照。“东户时”指上古民风极其淳朴之时,据说当时粮食就堆在地头上任人取用,因此人们全都无忧无虑,“鼓腹无所思,朝起暮归眠”,大有桃花源之意。陶渊明虽然对此极其向往,但也知道那是不可能的,还得辛辛苦苦地过很现实的生活,“且遂灌我园”一句就表明他对未来生活的设想。大难临头之后还能有这种明智而冷静的态度显然是可取的。

陶渊明从这一次火灾得到了什么教训,后来采取过什么防范措施,现在看不到有关的材料;但有一点是明确的:暂时安顿之后得着手安排搬家,住到一个邻居比较多的地方去,再也不敢这样远离村落了。在凡事全靠人力的古代,离群索居是绝对不利的。一把火终于让隐士陶渊明想通了这样一个世俗的道理。

大约在义熙六年(410年,庚戌),陶渊明把家搬到浔阳近郊的南村。这里应当是他遭遇火灾之初就打算搬过去的地方,现在总算实现了,但这里房子的规模和质量都不能同被烧掉的那座别墅相比。其时或稍后他写下了《移居二首》,诗云:昔欲居南村,非为卜其宅。闻多素心人,乐与数晨夕。怀此颇有年,今日从兹役。弊庐何必广,取足供床席。邻曲时时来,言笑在昔。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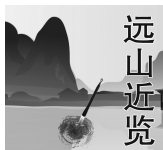
春秋多佳日,登高赋新诗。过门更相呼,有酒斟酌之。农务各自归,闲暇辄相思。相思则披衣,言笑无厌时。此理将不胜,无为忽去兹。衣食当须纪,力耕不吾欺。同先前的《归园田居》相比,这里不再谈什么房子如何高级,如何远离尘嚣,而强调这里的住房也还可蔽风雨;主要内容则大谈与邻里相处的快乐。近郊人口密度总是比较高,邻里来往方便。当陶渊明刚刚离开官场的时候,他希望安静些;而当他带着老婆孩子以及奴子离群索居了一段时间,特别是经历了一场火灾之后,他深刻地感到一个人很需要友情,住得靠近而又谈得来的邻居,是无比宝贵的财富。

这里离浔阳城比较近(其《止酒》有句云:“居止次城邑,逍遥开闲止”),文化水平比较高的邻居相当多,可以“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这正是知识分子很需要的环境。

陶渊明同他的邻居们不仅就近往来甚多,还组织过一次旅游,见于其《游斜川》诗并序:辛酉(一作“丑”,不佳)正月五日,天气澄和,风物闲美,与二三邻曲,同游斜川。临长流,望曾城;鲈鲤跃鳞于将夕,水鸥乘和以翻飞。彼南阜者,名实旧矣,不复乃为嗟叹;若夫曾城,傍无依接,独秀中阜,遥想灵山,有爱嘉名。欣对不足,率尔赋诗。悲日月之遂往,悼吾年之不留。各疏年纪乡里,以记其时日。

如果是辛酉,乃是刘宋永初二年(421年);如果是辛丑,则是东晋隆安五年(401年)——此时陶渊明尚未归隐,更谈不到什么“吾生行归休”,所以自以辛酉比较合理,这时他同他的南村邻居已经相处10年以上,友情日深,故尔有此壮举。本年陶渊明已经57岁,身体又不太好,将来还有没有体力和兴趣出远门游山玩水是很难说的,必须抓紧机会,享受生活。序中说“悲日月之遂往,悼吾年之不留”,诗中说“且极今朝乐,明日非所求”,着眼点不同而可以互为补充,主旨在于以迟暮之身行及时之乐,暂不考虑未来。这种达观的人生态度当然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也是积极的,尽管其背后不免有些悲壮和凄凉。

能够给他某种慰藉的乃是淳朴的友情。“提壶接宾侣,引满更献酬。未知从此去,当复如此否?”全然是老邻居老朋友的亲切口吻。陶渊明把家搬到南村来,这一步完全走对了!如果还是在那座别墅里远离尘嚣,只是房子高级、环境幽静,而没有良好的社区人文环境,陶渊明晚年的创作恐怕不会取得后人所见到的这样丰硕的成果。



叶永蓁:文学上的小小少年

□郑绩

文学史上,总有一些小小少年,他们不是职业文学家,作品也不多,甚至不能说有多少文学成就。只是因缘际会,留下作品。然而这些所谓业余创作里,那颗小小的纯真的文学之心,却相隔多少年,仍然拳拳可读。他们的作品常常以自身经历为素材,自可照见时代文学的脉络。

叶永蓁,1908年阴历六月初二出生于浙江乐清白象茗岙乡高岙村,乳名崇余,原名蓁,字剑榆,号会西。因向女友示爱,改名永蓁。1914年入盘谷小学,不久转入在温州的浙江省立第十师范附小,后升入省立第十中学。恋爱失败远离家乡考入黄埔军校第五期,毕业后服役于广州燕塘的炮兵团。入伍一周即随师北伐到了武汉,1927年1月入读武汉军校,半年后毕业担任浙江警备师少尉排长,又任第一路军营长参谋。

大革命后脱离部队浪迹沪上,任教于亚士培路上的滨海中学,与国民党编遣军人符号同住上海艺术大学边的一个小旅店里。据符号回忆,当时他们每晚都去艺术大学,符号找女友谢冰莹,叶永蓁则找女友——谢冰莹的室友楼曼文。这两对总在艺术的阳台上缠绵至夜,回来后符号写《风沙掇拾》,叶永蓁则写自传体小说。

之后叶永蓁把这部名为《茵茵》的小说初稿寄给了鲁迅,原来满是情爱的稿子在鲁迅的修改意见下成为小小青年社会苦闷的呈现,改名《小小十年》,由鲁迅写《小引》,春潮书局发行单行本,叶永蓁自绘封面和12幅插图,风行一时。只因这本小书,叶永蓁当年名头一定不小,他的通信被孔另境编入《现代作家书简》。

之后叶永蓁有一些短篇小说和散文发表,目睹“左联”将“文坛搅得乱七八糟”,他独自一人回到军中。1937年2月,《宇宙风》上发表了叶永蓁的《再当丘八》,记述了他重回军中的心路。1938年,他还曾都都达夫功王映霞回家。据国民党行政院为退役官兵所编之传记中载:1934年,叶会西任国民党少校参谋,之后在军中担任多种职务,1943年任炮兵上校团长。抗战结束后升任少将炮兵指挥官,1949年以少将师长职衔赴台湾。1950

年任金門防卫司令部少将副参谋长,后任副军长。1964年底以超龄退役。1976年10月7日于台北逝世。

若不是一部《小小十年》,叶永蓁将在文学史中浪淘不见。哪怕是有了《小小十年》,若不是因为鲁迅,他的名字也有可能无人关注。可是鲁迅为何对这部小说赋予特别关注,除了造出“新的战士”的初衷,《小小十年》的确有它的特点。

《茵茵》如何已不可见,不过《小小十年》从文学性来说并非才华横溢之作。相反,它粗糙、生硬,大段的独白式说教,单一的描写手段,没有圆润的承转起合,也见不到生动的人物刻画。而鲁迅却说,“好像是缺点而其实是优点之处”。这优点,正是因为这些“小小”的稚嫩,当时的新文学正患正辞害意之病,而《小小十年》却坦然着心灵以及文笔,直言不讳地写着新与旧之间小小青年的心灵激荡。

叶永蓁特殊的经历,使他笔下的革命呈现出更为复杂的形态,这也是《小小十年》的可贵之处。仅以单纯的视野写出复杂的革命,是这部小说独有的贡献。因此它也受到批评,1929年11月19日《申报》副刊《艺术界》的“新月书评”批判了《小小十年》的革命观,鲁迅当即撰文《非革命的急进革命论者》为之辩护。鲁迅看中的正是这部小说中那颗小小的心灵,那点在恋爱与革命之下仍然不变的可贵的真与纯。

《小小十年》一书于1929年9月由上海春潮书局出版,1933年,生活书店重印《小小十年》,1954年人民文学出版社重印时,删去了“小引”、“后记”和插图;1957年第二次重印;1998年1月,人民文学出版社又将它列入《新文学碑林丛书》重新出版。

叶永蓁另有散文集《浮生集》,生活书店1934年出版,1936年再版,初版有精装本,再版平装。叶永蓁到台湾后,同乡金溟若知他会写,让他为《大众日报》写稿,日积月累而成《御寇短评集》,台湾商务印书馆1971年出版。该书有后记,了解他的平生很有帮助。1973年,他还有《绿意集》由台湾华欣文化事业中心出版。



惊蛰系列之一 李慕存作品